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信息 | 公 民 | 姓 名 |  | 工作单位 |  |
| 证件名称 |  | 证件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地址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法人及其他组织 | 名 称 |  | 组织机构编号 |  |
| 法人代表 |  | 联系人姓名 |  |
| 联系电话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地址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所需信息内容描述（名称、文号或便于行政机关查询的其他特征性描述） |  |
| 获取方式（单选） | □当面领取 □邮寄 □电子邮件  |
| 政府信息的载体形式（单选） | □纸质 □电子邮件  |
| 申请人签名或盖章 |  |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

**填表注意事项（为避免申请无效，敬请认真阅读）：**

（1）申请人需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委托代理人需同时提供申请人和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及授权委托材料。

（2）信函申请，请邮寄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246号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502室，并在信封上注明“政府信息公开”。邮寄后请致电0991-2355248进行确认。

（3）传真申请，请将申请表及身份证明传真至0991-2823633，传真后请致电0991-2355248进行确认。

（4）电子邮件申请，请将本人签名或盖章的申请表及身份证明以命名附件形式上传发送至电子邮箱xjlsjbgs＠163.com。邮件标题注明申请人姓名及申请内容，发送邮件后请致电0991-2355248进行确认。